# 常州市武进区横林殡仪馆无霜遗体冷藏柜采购项目采购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常州市武进区横林殡仪馆委托，就常州市武进区横林殡仪馆无霜遗体冷藏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横林殡仪馆无霜遗体冷藏柜采购项目

2、采购编号：弘昌采公【2019】003号

3、项目范围、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项目为常州市武进区横林殡仪馆无霜遗体冷藏柜30台。由投标人进行设备的专业设计、安装、调试、保险、包装、运输和现场交货，提交图纸、说明书和其它技术资料，参与试运行和验收，提供对运行和维修人员进行培训等，完成合同规定的售后工作等。

1. 本项目预算价:42万

5、本项目最高限价:42万

二、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2、其他要求条件:投标人须为拟采购设备的生产制造商（营业执照中必须包含制冷设备生产制造或开发等内容）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公告期限及报名

1、公告期限及报名时间：2019年5月6日至2019年5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新城公馆写字楼426室。

3、报名需提供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1)；

（3）报名申请表（格式见附件2）

**（以上资料请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复印件）**

四、招标文件领取

1、招标文件领取时间：报名成功同时领取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领取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新城公馆写字楼426室。

3、采购文件费：1000元（壹仟元整），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5月27日上午9时止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新城公馆写字楼426室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19年5月27日上午9时

开标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新城公馆写字楼426室

七、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捌仟元整；

2、投标保证金账户：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常州武进支行；

帐号：13152000000087566

3、注意事项

投标单位必须用转帐支票、电汇、网上银行等方式（现金除外）自行将保证金从基本帐户解进到保证金专用帐户，然后凭银行进帐单到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室开具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必须在2019年5月10日下午17:00分之前换取）。任何未按上述规定及公告要求的时间、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申请人将被拒绝。

投标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为报名截止日；保证金开取收据联系人：袁会计；联系电话：0519-86321919。

备注：第一次到本单位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需带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一份，否则拒绝其报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①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定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交纳所要求的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③投标人涉嫌违法违规或被投诉,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果明确后按规定处理;

④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放弃投标,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⑤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资格审查要求：详见投标文件。

 九、特别提醒

已经报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请，说明不参与投标的原因；对于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又未书面提交说明的，按《江苏省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常州市武进区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处理，给予诚信分扣分并进行失信行为公示。

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一）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潘工

联系电话：0519-86321919

联系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新城公馆写字楼426室

邮政编码：213161

网　　址：http://www.czhczx.com.cn/

（二）采 购 人：武进区横林殡仪馆

联 系 人：金文皖

联系电话：13806122336

 2019年5月6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业主）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如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

**报名申请表**

项目编号：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我方经仔细研究，在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项目招标公告的基础上，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弘昌房地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我单位在此声明，申请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如出现不完整，不真实，不准确的资料，我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在集中采购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
|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